

實驗教育新局與其影響省思

許家驊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教育部自 2013 至 2017 年間陸續發布了多項實驗教育法規，包含教育部（2013a）國民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準則、教育部（2013b）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教育部（2014a）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教育部（2014b）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教育部（2014c）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教育部（2016）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施行細則、教育部（2017）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施行細則等。

在前述政策導向下，學校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紛紛設立，2016 年全臺已有 61 所公立實驗學校（張瀨文，2016 年 11 月 7 日），其中含公辦公營實驗學校共 41 所（政大大學報，2017 年 3 月 31 日）。若再將公辦公營、公辦民營、團體自學均列入計算，2017 年全臺 19 個縣市總共有 124 所實驗學校，其中公立實驗小學在 2015 及 2016 年呈現爆發性成長趨勢（陳秀如，2017 年 2 月 7 日），故可知在 2014 至 2016 年間應已突破百所實驗學校（陳雅慧，2017 年 2 月 7 日）。

上述態勢不僅凸顯了實驗教育課題之重要性，同時也指出探討及評估實驗教育影響之必要性，因此本文將先介紹臺灣實驗教育政策內容特色，之後再據之提出在前述政策下之實驗教育新局與其影響省思，並提出結論。

一、臺灣實驗教育政策內容特色

依前述所提七項實驗教育政策內容，雖然發布時間不一，且內容有所重疊，但大致可歸納為以下特色，共分為十三項說明。

（一）符應教育部（2013c）教育基本法精神、落實多元辦學理念及家長教育選擇權

規範在教育基本法之教育平等性、自主性及特殊性、得將公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興學、家長教育參與選擇權利、教育實驗發展、多元教育學力鑑定請求權利精神下，彰顯及體現多元辦學、多元教育理念與家長教育選擇權之意旨。

（二）提供公私立學校轉型及公立國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含該校附設幼兒園及學校分校、分班）實驗教育之法源依據、並可促進其學校組織創新經營（未提及不受課程綱要之限制）

規範體制內公私立學校轉型及公立國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含附設幼兒園及學校分校、分班）實驗教育事項，以尋求學校型態組織創新經營。

（三）提供體制外非學校型態團體機構依理念辦學法源依據、並可促進其辦學經營創新（不受課程綱要之限制）

規範體制外非學校型態團體機構可依理念辦學，並可在不受課程綱要限制下，尋求辦學經營創新。

(四) 訂定每班學生人數、學生總人數、生師比及入學標準

規範實驗教育計畫之參與學生總人數、學校型態每班學生人數、學生與教師比例、學生入學條件及標準等應符合事項。

(五) 訂定實驗教育計畫之實驗教育規劃內容項目

規範實驗教育學校及非學校型態之實驗教育計畫內容規劃項目，最重要者如課程發展、教學設計實施、學習評量、教育創新等項目。

(六) 訂定實驗教育之組織運作及人事徵聘內容

規範實驗教育學校及非學校型態之組織與運作要求，人員招募、人員性質及待遇適用法源，實驗教育計畫不再續辦時之處理方式等事項。

(七) 訂定實驗教育計畫之申請、審查、審議、監督、評鑑、續辦等內容

規範實驗教育計畫之申請、審查，計畫執行之審議、監督，計畫成效之評鑑及續辦標準等應符合事項，含實施程序。

(八) 訂定實驗教育計畫之學習環境與設備規劃等內容

規範實驗教育計畫應符合之學習環境與設備規劃事項，如師生互動原則及情境、教室空間面積大小等。

(九) 訂定實驗教育學生招收入學、學籍、學力鑑定證明與轉換銜接規範

規範實驗教育學生之招生、入學、學區、學籍管理、學力鑑定申請、給予學力證明、與正式學制間之轉換銜接事項。

(十) 明定實驗教育主管機關

明定實驗教育主管機關在中央為教育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十一) 區分公私立學校及公立國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含該校附設幼兒園及學校分校、分班）實驗教育辦理法源依據

依不同學校性質區分實驗教育辦理法源依據，例如分為公私立學校及公立國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之不同辦理法源，前者如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施行細則，後者如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及施行細則，此部份法源依據內容區分為清楚。

（十二） 區分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 實驗教育辦理法源依據

依不同學習型態區分實驗教育辦理法源依據，例如分為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之不同辦理法源，前者如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及施行細則、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施行細則，後者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國民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準則，此部份法源依據內容亦區分較為清楚。

（十三） 區分不同學習階段實驗教育 辦理法源依據

依不同學習階段區分實驗教育辦理法源依據，例如分為國民教育階段、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包含二者之不同辦理法源，前者如國民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準則、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及施行細則，中者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後者如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施行細則，但此部份法源依據內容重疊最多，亦易致紛亂。

二、實驗教育新局與其影響省思

綜觀前述各項實驗教育政策內容，可發現其為臺灣實驗教育開闢了全新局面，例如：

（一） 強化家長多元教育選擇權

符應前述教育基本法精神，提供家長及學習者可依自己的認同理念，在正式學制外之多元教育選擇，含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二） 開創公私立學校組織創新經營轉型契機

提供公私立學校可依學校組織理念，在正式課程外（不受課程綱要之限制）進行創新經營轉型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會，同時可能促進其辦學經營創新。

（三） 鬆綁體制外非學校型態團體理念辦學

提供個人、團體及機構可依理念，在正式課程外（不受課程綱要之限制）進行創新經營轉型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會同時可促進其辦學經營創新。

（四） 開放高中以下學校均可辦理實驗教育，且未來可能再擴展延伸至高等教育階段（如增加大學特殊選才就學管道）

提供高中以下學校均可依學校組織理念，在正式課程外（不受課程綱要之限制）進行創新經營轉型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會。且為顧及實驗教育學習者，在高中階段後銜接正式高等教育體制之權益，未來可能透過增加大學特殊選才就學管道，以促進銜接順暢性（教育部規劃中）。

雖然前述各項實驗教育政策內容對開創臺灣實驗教育新局有其正向影響，但若未就實驗教育總量及品質進行適當評估管制，仍可能產生部份值得省思之負向影響，其省思如下：

(一) 少子化趨勢下，若未進行實驗教育總量評估管制，未來將可能增加整體實驗及非實驗教育學校經營之困難風險

面對不可避免之少子化浪潮，目前不論是高等教育、高中含以下教育階段均已出現學校端教育供應量大於學習端學習者需求量之供需失衡現象，當少子化愈形嚴重時，若未進行實驗教育總量評估管制，例如控管校數比例、生師比等，未來將可能增加整體實驗及非實驗教育學校經營之困難風險，例如學校整併、關閉及教職員資遣之衍生問題。

此外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2016）亦曾質疑實驗三法修正草案放寬辦學總校數，可能重蹈高教災難（引自林曉雲，2016年12月23日）。故此可能為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未來必須面對且無法迴避之重要問題之一。

(二) 公私立學校轉型或體制外非學校型態個人團體機構理念辦學之實驗教育，若未進行適當實驗教育品質評估管制（如課程及教學設計實施創新），未來將可能增加個體受教品質受損及回歸銜接正式學校體制教育之困難風險（特別是高教端）

面對如雨後春筍般興起的公私立學校轉型或體制外非學校型態個人團體機構理念辦學之實驗教育，雖然前述各項實驗教育政策內容均提到，若要續期辦理需要通過評鑑及訪視，但目前針對實驗教育評鑑及訪視訂定之規範辦法、指標程序等似付之闕如，因此若未進行適當實驗教育品質評估管制，例如課程及教學設計實施之創新程度等，未來將可能增加個體受教品質受損及回歸銜接正式學校體制教育之困難風險，此問題在學習者自高中銜接高等教育體制時將最為凸顯。

此外顏慶祥（2016）也認為實驗教育的關鍵在於課程設計和教學創新，必須具有實驗的本質，而非為利於招生輕率冠上實驗二字，所以主管機關應審慎把關（引自林曉雲，2016年12月23日）。故此亦可能為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未來必須面對且無法迴避之重要問題之二。

三、結論

最後綜合歸納全文內容，可發現現行實驗教育政策，有其正面影響、但亦可能衍生相關負面影響，因此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未來可能必須視其實施狀況，適當調整政策內容，以增加實驗教育之正面影響，同時減少其負面影響。

此外本文發現實驗教育各項政策立法內容疊床架屋，具有甚多重複重疊之處，若能予以系統性整合，將有利於未來之統籌管理與規範。例如不同多元實驗教育政策內容，雖然可區

分為不同學校性質（公私立學校及公立國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不同學習型態（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不同學習階段（國民教育階段、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包含二者）之實驗教育政策，但其內容似屬大同小異，重複重疊之處甚多。

若能以不同學習階段為主軸、各階段內再以不同學習型態為範疇、各型態內再分不同學校性質進行政策立法內容之系統性整合，不僅申請單位容易掌握重點，同時未來主管機關亦便於進行統籌規範、增進管理效率。

參考文獻

- 林曉雲（2016年12月23日）。實驗三法修正草案放寬辦學總校數 全教總：高教災難殷鑑不遠。自由時報網。取 自 <http://news.ltn.com.tw/news/life/breakingnews/1926699>
- 政大大學報（2017年3月31日）。下一場教育大革命？公辦公營實驗教育轉型之路。政大大學報，1646期。取 自 <http://www.unews.nccu.edu.tw/unews/%E4%B8%8B%E4%B8%80%E5%A0%B4%E6%95%99%E8%82%B2%E5%A4%A7%E9%9D%A9%E5%91%BD%EF%BC%9F%E5%85%AC%E8%BE%A6%E5%85%AC%E7%87%9F%E5%AF%A6%E9%A9%97%E6%95%99%E8%82%B2%E8%BD%89%E5%9E%8B%E4%B9%8B%E8%B7%AF/>
- 教育部（2013a）。國民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準則。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3b）。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3c）。教育基本法。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4a）。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4b）。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4c）。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6）。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施行細則。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17）。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施行細則。臺北：教育部。
- 陳秀如（2017年2月7日）。全台實驗學校全蒐羅。親子天下專特刊，29期。取 自 <https://www.parenting.com.tw/article/5073294-%E5%85%A8%E5%8F%B0%E5%AF%A6%E9%A9%97%E5%AD%B8%E6%A0%A1%E5%85%A8%E8%92%90%E7%BE%85/>

■ 陳雅慧（2017年2月7日）。實驗教育大爆發。親子天下專特刊，29期。取 自 <https://www.parenting.com.tw/article/5073281-%E9%99%B3%E9%9B%85%E6%85%A7%E7%BC%9A%E5%AF%A6%E9%A9%97%E6%95%99%E8%82%B2%E5%A4%A7%E7%88%86%E7%99%BC/>

■ 張瀞文（2016年11月7日）。公立實驗學校就在你家旁。聯合新聞網。取 自 <https://udn.com/news/story/7026/2085563>

